

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改進教學獎助申請表

※粗線框內欄位請申請人務必填寫

申請日期：108 年 8 月 20 日

申請類別	教師以本校名義參加或指導學生參加國際性或全國性技能、專題競賽，獲得名次者				
申請人簽章	朱保龍 	職稱	講師	單位	資訊工程系
競賽案名稱	TIRT 2018 能機器人國際邀請賽 大專組智慧型自動駕駛路邊停車 第一名		適用課程	互動式裝置實驗(一) 互動式裝置實驗(二) 圖控軟體	

改善教學成果

(以申請前一年 9 月 1 日至申請當年 8 月 31 日間之改善教學成果為限)

參賽種類	全國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 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B 級 國際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 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 級	得獎名次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三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佳作
《送審資料不全者不予獎助》				
送審資料	1. 主辦單位之競賽辦法、參賽隊伍清冊/競賽活動手冊 2. 競賽之報名表(內容應詳列指導教師資料) 3. 獲獎證明文件(如獎狀、獎牌) 4. 其他參賽活動佐證(含參賽活動記錄、競賽等級認定標準參考資料等)			

教學應用說明

互動式裝置實驗課程使用 Arduino Uno 晶片為控制核心，iTank 輪型機器人為教具，引導學生學習 Arduino IDE 整合開發環境，熟悉程式架構與語法。搭配了解相關感測電子元件與電路，通訊模組及設定，撰寫程式控制輪型機器人達成所設定動作。

指導學生應用課堂學習知識與經驗，參加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主辦之「TIRT 2018 能機器人國際邀請賽」，報名大專組智慧型自動駕駛路邊停車競賽組別，獲第一名成績。

系 科	業經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2 次系教評會審查通過。 系主任簽章： 
院、中心	業經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2 次院、中心教評會審查通過。 院長、中心主任簽章： 
教 務 處	業經 108 年 12 月 10 日改善教學審核小組審查結果： 總分 80 ，等第 良好 ，建議獎助： 6668 元 審查小組召集人簽章：   
人 事 室	提校教評會議審議 人 事 室 陳雪芳  會計室  108.12.18 秀滿
校教評會	業經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4 次校教評會通過，獎助 6668 元 

註：1. 請將附件欄位所列之資料檢附於 8 月 31 日前送所屬教學單位審核。

2. 經所屬教學單位教評會審查通過後，請教師將申請表、評分表及相關附件電子檔寄至系助理電子信箱，由系上統一彙整燒錄光碟送至教務處。

編號：
(教務處填寫)

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獎助改善教學評分表

※粗線框內欄位請申請人務必填寫

單位	資訊工程系	申請人	朱保龍 
申請類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改進教學(第 6 項)；競賽名次：第一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製作教具(第 項)；競賽名次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編撰教材(第 項)；競賽名次：		
申請獎助名稱	TIRT 2018 全能機器人國際邀請賽 大專組智慧型自動駕駛路邊停車第一名		
評分項目	一、主題內容：包含依據學理、理念創新、試驗方法 二、成果貢獻：成果應用於教學上之價值及具體貢獻 備註：以申請前一年9月1日至申請當年8月31日間之改善教學成果為限。		
總分	本申請案業經本校 108 年度 改進教學審查小組 108 年 12 月 10 日審查小組會議審查確定並評定 良好 總分為 80 分，等第為 _____ 。		
備註	審查小組召集人簽章：  獎助等第分為特優、優等、良好、佳作等四級： 特優為90分以上，優等為85~89分，良好為80~84分， 佳作為75~79分，不足75分不予獎助。		

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教師申請改善教學獎助案

切 結 書

填表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0 日

申請人姓名	朱保龍	申請教師 所屬系科	資訊工程系
申請類別	改進教學(第 6 項)		
申請案名稱	TIRT 2018 全能機器人國際邀請賽 大專組智慧型自動駕駛路邊停車第一名		

茲切結保證本人 朱保龍 於 108 年度提出之改善教學獎助申請案相關內容，下列所述事項屬實：

- 一、無侵害他人著作權、專利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利之情事，內容中若有屬於他人所有智慧財產權部分，皆已取得權利人之授權，並且依法標示作品來源。
- 二、無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，未經同意而洩漏他人個資之情事。
- 三、如有發生智慧財產權或個人資料保護之糾紛、訴訟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教務處

申請人簽章：



(請簽名蓋章)

註：請於申請時，一併檢附本切結書，未檢附者，不予受理。